

附件 3

授 权 委 托 书

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：

（授权技术对接平台名称）作为我司唯一对接贵中心电子保函服务平台技术支持单位，负责开发电子保函系统及维护工作。根据我司与贵中心签署的《福州市建设工程电子保函服务平台服务协议》及《福州市建设工程电子保函服务平台系统对接申请表》等协议，授权（授权技术对接平台名称）代表我司与贵中心电子保函服务平台进行系统对接，并完全响应《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对接服务平台接口、数据规范》、《福州市建设工程电子保函服务平台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（榕公共资源〔2019〕22号）等相关文件要求，授权对接项目包含：

- 1、接收电子保函申请信息；
- 2、返回电子保函申请审批结果；
- 3、推送电子保函信息和电子保函文件；
- 4、理赔申请处理及理赔结果更新；
- 5、电子保函验签、验真信息反馈。

被授权方（授权技术对接平台名称）的以上技术对接行为与我司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特此授权。

保证担保机构名称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